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書函

地 址：640301 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3段123號
聯 絡 人：塗怡惠
聯絡電話：05-5342601#2213
電子郵件：tuyihui@yuntech.edu.tw

受文者：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1年9月12日

發文字號：雲科大教字第 1110200388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本校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要點(適用111學年度後入學)、王秋雄榮譽博士(大學部)優秀入學獎學金實施要點、王秋雄榮譽博士研究所優秀入學獎學金實施要點(研究所)、111學年度各系所指定重點國立學校(碩、博士班)、111學年度王秋雄榮譽博士研究所優秀入學指定國立學校(碩、博士班)、111學年度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標準-大學部、111學年度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標準-大學部(雲林縣)

主旨：本校111學年度第1學期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申請相關事宜，請查照。

說明：

- 一、對象：申請時為本校在學學生且非在職生。保留入學資格、休學、轉系、轉學、退學、延修生，皆不具申請資格；符合繼續申請資格者，亦不得提出申請。
- 二、首次申請條件：符合本校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要點第三點、王秋雄榮譽博士優秀入學獎學金實施要點第三點、王秋雄榮譽博士研究所優秀入學獎學金實施要點第三點。
- 三、申請時間及程序：111年9月12日（星期一）起至9月23日（星期五）止，上網至本校首頁→單一入口服務網→教務資訊系統→我的申請→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申請，線上登錄並列印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申請書紙本及檢附相關證明文件。至學校註冊組辦理相關手續。上述程序未完成者，不得辦理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申請。

- 四、書面申請表件繳交方式：繳交至註冊組，逾期不予受理。
- 五、若有任何問題，請洽教務處註冊組，聯絡電話：05-5342601#2213 塗小姐。
- 六、本獎學金申請事項將公告於教務資訊系統最新消息及Email至全校學生信箱。
- 七、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要點、王秋雄榮譽博士優秀入學獎學金實施要點、王秋雄榮譽博士研究所優秀入學獎學金實施要點、111學年度各系所指定重點國立學校（碩、博士班）、111學年度王秋雄榮譽博士研究所優秀入學指定國立學校（碩、博士班）、111學年度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標準（大學部-適用全國學生）及111學年度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標準（大學部-適用就讀雲林縣高中學生）如附檔。

正本：本校各教學單位(學院,系所,中心)

副本：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要點(適用 111 學年後入學)

92 年 11 月 11 日 92 學年度第 2 次行政會議通過

94 年 9 月 7 日第 44 次教務會議修訂

95 年 3 月 22 日第 45 次教務會議修訂

96 年 4 月 11 日第 48 次教務會議修訂

98 年 3 月 25 日第 57 次教務會議修訂

99 年 4 月 9 日第 63 次教務會議修訂

99 年 10 月 26 日第 65 次教務會議修訂

100 年 10 月 12 日第 71 次教務會議修訂

101 年 12 月 26 日第 76 次教務會議修訂

101 年 10 月 1 日第 79 次教務會議修訂

103 年 12 月 29 日第 84 次教務會議修訂

104 年 10 月 12 日第 87 次教務會議修訂

105 年 10 月 11 日第 91 次教務會議修訂

106 年 6 月 6 日第 95 次教務會議修訂

106 年 10 月 3 日第 96 次教務會議修訂

107 年 5 月 29 日第 99 次教務會議修訂

107 年 10 月 2 日第 100 次教務會議修訂

107 年 12 月 25 日第 101 次教務會議修訂

110 年 5 月 25 日第 112 次教務會議修訂

111 年 03 月 16 日第 115 次教務會議修訂

一、目的：為獎勵國內外優秀學生就讀本校，以提昇學生素質，特訂定本要點。

二、對象：申請時為本校在學學生且非在職生。保留入學資格、休學、轉系、轉學、退學、延修生，皆不具申請資格；符合繼續申請資格者，亦不得提出申請。

三、首次申請條件

(一) 參加當年度技專校院統一入學測驗成績優異，以本校為前三志願者。

1. 四年制各科原始成績全部在全國前百分之一以內者，發給第一類獎學金。

2. 四年制各科原始成績全部在所報名群(類)別之前百分之二以內者，發給第二類獎學金。

3. 四年制各科原始成績全部在所報名群(類)別之前百分之三以內者，發給第三類獎學金。

(二) 參加當年度大學學科能力測驗成績優異者。

1. 成績達該系採計科目四科總級分達五十八級分(含)以上者、採計三科總級分達四十三級分(含)以上者、採計二科總級分達二十九級分(含)以上者發給第一類獎學金。

2. 成績達該系所採計科目四科總級分達五十六級分(含)以上者、採計三科總級分達四十二級分(含)以上者、採計二科總級分達二十八級分(含)以上者發給第二類獎學金。

3. 成績達該系所採計科目四科總級分達五十二級分(含)以上者、採計三科總級分達三十九級分(含)以上者、採計二科總級分達二十七級分(含)以上者發給第三類獎學金。

(三) 參加國際技能競賽榮獲銅牌、銀牌獎項者，發給第三類獎學金；榮獲金牌獎項者，發給第二類獎學金。

(四) 錄取本校研究所碩士班、博士班甄試入學或入學招生榜首，同時正取各所指定之重

點國立學校(本校放榜後再報考之校不予列計)；正取二所者，發給第二類獎學金；正取一所者，發給第三類獎學金。重點國立學校每年由系所提供，至多五所，並經教務會議通過。

(五) 本校畢業生以甄試入學或入學招生正取本校碩士班、博士班，於報名時之歷年學業成績名次符合下列標準者：

1. 錄取榜首者：歷年學業成績名次列該班前百分之十以內者，發給第三類獎學金。
2. 歷年學業成績名次列該班前百分之十以內者，發給第四類獎學金。
3. 歷年學業成績名次列該班前百分之二十以內者，發給第五類獎學金。
4. 各所預研究生且經該所正取者發給第六類獎學金。

前項第(一)款及第(二)款給獎總名額各系至多三名為限。名額超過時，比序項目依序為英文、國文、總分等三項之原始分數。第(四)款及第(五)款之榜首以各系所(組)第一次放榜榜單為準。

以上各項獎學金不得重複領取，獲獎以一項為限。

四、繼續申請條件

(一) 通過首次申請者，大學部學生其在學期間前一學期學業成績維持各該班前百分之十以內，且未受校方懲戒處分及無不及格科目者。

(二) 通過首次申請者，研究所碩博士班學生，其在學期間歷年學業成績維持各該班前百分之二十以內，且未受校方懲戒處分及無不及格科目者；各班人數少於五名者，僅以第一名計。

五、獎金金額分為六類如下：

(一) 第一類獎學金：每學期 25 萬元整，四技生至多八學期，最高請領 2 百萬元，限 10 個名額。

(二) 第二類獎學金：每學期 8 萬元整，四技生至多八學期，最高請領 64 萬元，限 20 個名額；研究生至多四學期，最高請領 32 萬元。

(三) 第三類獎學金：每學期 5 萬元整，四技生至多八學期，最高請領 40 萬元，限 30 個名額；研究生至多四學期，最高請領 20 萬元。

(四) 第四類獎學金：每學期 3 萬元整，研究生至多四學期，最高請領 12 萬元。

(五) 第五類獎學金：每學期 2 萬元整，研究生至多四學期，最高請領 8 萬元。

(六) 第六類獎學金：每學期 1 萬元整，研究生至多四學期，最高請領 4 萬元。

大學部延修學期不具申請資格；碩博士生申請期限至研究所二年級。

六、申請程序

(一) 首次申請：於入學後第一學期註冊日起二星期內檢具相關證明文件逕向註冊組提出申請（惟第三點第(一)款及第(二)款各系超過三名者由各系系務會議依本要點第三點規定決議名額，另第一、二、三類人數超過限額時，由教務會議決議名額），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得申請第一學期獎學金。

(二) 繼續申請：由註冊組依第四點規定審查簽核，學期各科成績需於開學後全班全部補送達，每學期符合繼續申請條件者，註冊組將主動簽核辦理。

(三) 資格中斷者，學期成績如達標準，由註冊組主動簽核辦理。

七、所需經費由校外捐贈及「學生公費及獎學金」項下支應。

- 八、各系得依其結餘之系基金自行增設獎項，辦法各系另訂之。
- 九、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王秋雄榮譽博士(研究所)優秀入學獎學金實施要點

- 一、目的：為獎勵國內外優秀學生就讀乙方，以提昇研究風氣及留住人才。
- 二、對象：申請時為乙方在學研究生且非在職生。保留入學資格、休學、轉系(所)、轉學、退學、延修生，皆不具申請資格；符合繼續申請資格者，亦不得提出申請。
- 三、首次申請條件
 - (一)錄取榜首者：且獲最新 ARWU 世界大學學術排名 (Academic Ranking of World Universities) 1,000 名內之國立大學的相關研究所錄取為正取生而選讀乙方之新生，其報名時歷年學業成績名次列該班前百分之十以內或乙方各系(所)預研究生，發給獎學金 25 萬元。
 - (二)正取前百分之十：且獲最新 ARWU 世界大學學術排名 (Academic Ranking of World Universities) 1,000 名內之國立大學相關研究所錄取為正取生而選讀乙方之新生，其報名時歷年學業成績名次列該班前百分之十以內或乙方各系(所)預研究生，發給獎學金 15 萬元。
 - (三)正取前百分之十五：且最新 ARWU 世界大學學術排名 (Academic Ranking of World Universities) 1,000 名內之國立大學之畢業生或是本校畢業生，且其歷年學業成績名次列該班前百分之十五，發給獎學金 10 萬元。

前項第一至三款所定 ARWU 世界大學學術排名 1,000 名內之國立大學，乙方得由其中擇優選取部分學校，並經教務會議通過。

前項第一款之榜首以各系(組)第一次放榜榜單為準，但招生之系(所)如有分組招生之情形者，其該系(所)推薦學生以一名為限，由該系(所)會議決議，且不得依序遞補。

前項第二、三款若該系所因教學需要而分組招生，致有多組榜單，按招生總名額計算(小數點以下四捨五入)，名額超過時，由該系(所)會議決議，若名額未達一名時，以該系所當年度總正取名額合併計算，合併計算後仍未達一名時，以一名為計。

以上各項獎學金不得與乙方入學成績優異獎金要點中之獎學金重複支領，獲獎以一項為限。
- 四、繼續申請條件：通過首次申請者，研究生其在學期間歷年學業成績維持各該班前百分之二十以內，且未受校方懲戒處分及無不及格科目者；各班人數少於五名者，僅以第一名計。
- 五、研究生延修學期不具申請資格；碩博士生申請期限至研究所二年級，惟提前畢業者，則領取至學生畢業當學期止。
- 六、申請程序
 - (一)首次申請：於入學後第一學期註冊日起二星期內檢具相關證明文件逕向乙方註冊組提出申請(惟各類人數超過限額或各系超過三名者，由各系(所)會議依本要點第三點規定決議名額)，經乙方教務會議通過，陳請乙方校長核定，得申請第一學期獎學金。
 - (二)繼續申請：由乙方註冊組依上一學期之學期成績審查簽核，學期各科成績需於開學後全班全部補送達，每學期符合繼續申請條件者，乙方註冊組將主動簽核辦理。
 - (三)資格中斷者，學期成績如達標準，需再度自行提出申請。
- 七、本要點修正時簽陳乙方校長核定，並副知甲方後實施。

王秋雄榮譽博士(大學部)優秀入學獎學金實施要點

- 一、目的：為獎勵國內外優秀學生就讀乙方，以提昇學生素質。
- 二、對象：申請時為乙方在學大學部學生且非在職生。保留入學資格、休學、轉系、轉學、退學、延修生，皆不具申請資格；符合繼續申請資格者，亦不得提出申請。
- 三、首次申請條件
 - (一)參加當年度技專校院統一入學測驗成績優異，以本校為前三志願者。
 - 1.就讀雲林縣高中(含技術型高中)且考試時設籍於雲林縣
 - (1)四年制各科原始成績全部在全國前百分之二以內者，發給第一類獎學金。
 - (2)四年制各科原始成績全部在所報名群(類)別之前百分之三以內者，發給第二類獎學金。
 - (3)四年制各科原始成績全部在所報名群(類)別之前百分之四以內者，發給第三類獎學金。
 - 2.非就讀雲林縣高中(含技術型高中)
 - (1)四年制各科原始成績全部在全國前百分之一以內者，發給第一類獎學金。
 - (2)四年制各科原始成績全部在所報名群(類)別之前百分之二以內者，發給第二類獎學金。
 - (3)四年制各科原始成績全部在所報名群(類)別之前百分之三以內者，發給第三類獎學金。
 - (二)參加大學學科能力測驗成績優異者。
 - 1.就讀雲林縣高中(含技術型高中)且考試時設籍於雲林縣
 - (1)成績達該系採計科目四科總級分達五十六級分(含)以上者、採計三科總級分達四十一級分(含)以上者、採計二科總級分達二十八級分(含)以上者發給第一類獎學金。
 - (2)成績達該系採計科目四科總級分達五十四級分(含)以上者、採計三科總級分達四十級分(含)以上者、採計二科總級分達二十七級分(含)以上者發給第二類獎學金。
 - (3)成績達該系採計科目四科總級分達五十級分(含)以上者、採計三科總級分達三十七級分(含)以上者、採計二科總級分達二十六級分(含)以上者發給第三類獎學金。
 - 2.非就讀雲林縣高中(含技術型高中)
 - (1)成績達該系採計科目四科總級分達五十八級分(含)以上者、採計三科總級分達四十三級分(含)以上者、採計二科總級分達二十九級分(含)以上者發給第一類獎學金。
 - (2)成績達該系採計科目四科總級分達五十六級分(含)以上者、採計三科

總級分達四十二級分(含)以上者、採計二科總級分達二十八級分(含)以上者發給第二類獎學金。

(3)成績達該系採計科目四科總級分達五十二級分(含)以上者、採計三科總級分達三十九級分(含)以上者、採計二科總級分達二十七級分(含)以上者發給第三類獎學金。

(三)參加國際技能競賽榮獲銅牌、銀牌獎項者，發給第三類獎學金；榮獲金牌獎項者，發給第二類獎學金。

(四)本條第一項及第二項之錄取名額，限定各系以三名為上限，各系申請人數超過此限額者，應依科目比較順序評比，決定錄取名額。科目比序項目依序為英文、國文、總分，三者皆以原始分數為基準。

以上各項獎學金不得與乙方入學成績優異獎金要點中之獎學金重複支領，獲獎以一項為限。

四、繼續申請條件：通過首次申請者，大學部學生其在學期間學業成績維持各該班前百分之十以內，且未受校方懲戒處分及無不及格科目者。

五、獎金金額分為三類如下：

(一)第一類獎學金：每學期25萬元整，四技生至多八學期，最高請領2百萬元。

(二)第二類獎學金：每學期8萬元整，四技生至多八學期，最高請領64萬元。

(三)第三類獎學金：每學期5萬元整，四技生至多八學期，最高請領40萬元。

大學部延修學期不具申請資格。

六、申請程序

(一)首次申請：於入學後第一學期註冊日起二星期內檢具相關證明文件逕向乙方註冊組提出申請（惟各類人數超過限額或各系超過三名者，由各系系務會議依本要點第三點規定決議名額），經乙方教務會議通過，陳請乙方校長核定，得申請第一學期獎學金。

(二)繼續申請：由乙方註冊組依上一學期之學期成績審查簽核，學期各科成績需於開學後全班全部補送達，每學期符合繼續申請條件者，乙方註冊組將主動簽核辦理。

(三)資格中斷者，學期成績如達標準，需再度自行提出申請。

七、本要點修正時簽陳乙方校長核定，並副知甲方後實施。

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系所指定重點國立大學（適用 111 學年度入學研究生）

系、所別	重點國立大學	系別	班別	備註
工程科技研究所	台灣大學	工程學院相關科系	博士班	
	清華大學	工程學院相關科系	博士班	
	陽明交通大學	工程學院相關科系	博士班	
	成功大學	工程學院相關科系	博士班	
	台灣科技大學	工程學院相關科系	博士班	
機械工程系	臺灣大學	機械相關系所	碩士班、博士班	
	清華大學	機械相關系所	碩士班、博士班	
	陽明交通大學	機械相關系所	碩士班、博士班	
	成功大學	機械相關系所	碩士班、博士班	
	台灣科技大學	機械相關系所	碩士班、博士班	
電機工程系	台灣科技大學	電機相關系所	碩士班	
	臺灣大學	電機相關系所	碩士班	
	清華大學	電機相關系所	碩士班	
	陽明交通大學	電機相關系所	碩士班	
	成功大學	電機相關系所	碩士班	
電子工程系	台灣科技大學	電子、電機、光電相關系所	碩士班、博士班	
	台北科技大學	電子、電機、光電相關系所	碩士班、博士班	
	中正大學	電子、電機、光電相關系所	碩士班、博士班	
	中山大學	電子、電機、光電相關系所	碩士班、博士班	
	中興大學	電子、電機、光電相關系所	碩士班、博士班	
環境與安全衛生 工程系	臺灣大學	土木、環工、安全衛生相關科系	碩士班、博士班	
	陽明交通大學	土木、環工、安全衛生相關科系	碩士班、博士班	
	成功大學	土木、環工、安全衛生相關科系	碩士班、博士班	
	中央大學	土木、環工、安全衛生相關科系	碩士班、博士班	
	中興大學	土木、環工、安全衛生相關科系	碩士班、博士班	
化學工程與材料 工程系	成功大學	化工系	碩士班、博士班	
	台灣科技大學	化工系	碩士班、博士班	
	中興大學	化工系	碩士班、博士班	
	清華大學	化工系	碩士班、博士班	
	中央大學	化材系	碩士班、博士班	
營建工程系	中央大學	土木工程學系	碩士班	
	陽明交通大學	土木工程學系	碩士班	
	台灣科技大學	營建工程系	碩士班	
	中興大學	土木系	碩士班	

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系所指定重點國立大學（適用 111 學年度入學研究生）

系、所別	重點國立大學	系別	班別	備註
	成功大學	土木系	碩士班	
資訊工程系	成功大學	資訊工程系	碩士班	
	台灣科技大學	資訊工程學系	碩士班	
	中正大學	資訊工程學系	碩士班	
	中山大學	資訊工程學系	碩士班	
	中央大學	資訊工程學系	碩士班	
	成功大學	資訊工程學系	碩士班	
產業經營專業博士學位學程	中正大學	與管理相關系所	博士班	
	中興大學	與管理相關系所	博士班	
	中山大學	與管理相關系所	博士班	
	政治大學	與管理相關系所	博士班	
	成功大學	與管理相關系所	博士班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陽明交通大學	工業工程與管理學系、交通運輸研究所	碩士班、博士班	
	成功大學	工業與資訊管理學系	碩士班、博士班	
	中央大學	工業管理研究所	碩士班、博士班	
	台灣科技大學	工業管理系	碩士班、博士班	
	台北科技大學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碩士班、博士班	
企業管理系	台灣科技大學	與管理相關系所	碩士班、博士班	
	台北科技大學	與管理相關系所	碩士班、博士班	
	中正大學	與管理相關系所	碩士班、博士班	
	中央大學	與管理相關系所	碩士班、博士班	
	中興大學	與管理相關系所	碩士班、博士班	
資訊管理系	中山大學	資管相關系所	碩士班、博士班	
	政治大學	資管相關系所	碩士班、博士班	
	陽明交通大學	資管相關系所	碩士班、博士班	
	中央大學	資管相關系所	碩士班、博士班	
	成功大學	資管相關系所	碩士班、博士班	
財務金融系	台灣科技大學	財務金融研究所	碩士班、博士班	
	台北科技大學	資訊與財金管理系(所)	碩士班、博士班	
	中正大學	財務金融學系	碩士班、博士班	
	中央大學	財務金融學系	碩士班、博士班	
	中興大學	財務金融系	碩士班、博士班	
會計系碩士班	成功大學	會計學系	碩士班	
	中興大學	會計學系	碩士班	
	台北大學	會計學系	碩士班	

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系所指定重點國立大學（適用 111 學年度入學研究生）

系、所別	重點國立大學	系別	班別	備註
	彰化師範大學	會計學系	碩士班	
	中正大學	會計與資訊科技學系	碩士班	
會計系博士班	台灣大學	會計系、財金系、國企系	博士班	
	政治大學	財務管理系、會計學系	博士班	
	成功大學	會計系、財金系、企管系	博士班	
	台北大學	會計學系、企業管理系	博士班	
	中正大學	會計與資訊科技學系	博士班	
國際人工智慧管理 研究所	陽明交通大學	資管、資工、人工智慧相關系所	碩士班	
	中山大學	資管、資工、人工智慧相關系所	碩士班	
	中央大學	資管、資工、人工智慧相關系所	碩士班	
	中興大學	資管、資工、人工智慧相關系所	碩士班	
	台灣科技大學	資管、資工、人工智慧相關系所	碩士班	
設計學研究所	台北科技大學	設計及藝術相關科系	碩士班、博士班	
	台灣科技大學	設計及藝術相關科系	碩士班、博士班	
	成功大學	設計及藝術相關科系	碩士班、博士班	
	臺灣師範大學	設計及藝術相關科系	碩士班、博士班	
	台灣藝術大學	設計及藝術相關科系	碩士班、博士班	
工業設計系	台灣科技大學	設計相關系所	碩士班	
	台北科技大學	設計相關系所	碩士班	
	陽明交通大學	設計相關系所	碩士班	
	成功大學	設計相關系所	碩士班	
	臺灣師範大學	設計相關系所	碩士班	
視覺傳達設計系	陽明交通大學	應用藝術研究所	碩士班	
	台灣藝術大學	視覺傳達設計學系、多媒體動畫藝術學系	碩士班	
	台灣科技大學	設計系(所)	碩士班	
	台灣師範大學	設計研究所	碩士班	
建築與室內設計系	成功大學	建築研究所	碩士班	
	台灣科技大學	建築研究所	碩士班	
	陽明交通大學	建築研究所	碩士班	
	台北科技大學	建築研究所	碩士班	
	台南藝術大學	建築藝術研究所	碩士班	
數位媒體設計系	陽明交通大學	設計相關系所	碩士班	
	成功大學	設計相關系所	碩士班	
	台灣藝術大學	設計相關系所	碩士班	

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系所指定重點國立大學（適用 111 學年度入學研究生）

系、所別	重點國立大學	系別	班別	備註
	台灣科技大學	設計相關系所	碩士班	
	台北科技大學	設計相關系所	碩士班	
創意生活設計系	台灣科技大學	設計相關系所	碩士班	
	台北科技大學	設計相關系所	碩士班	
	陽明交通大學	設計相關系所	碩士班	
	成功大學	設計相關系所	碩士班	
	台灣師範大學	設計及藝術相關系所	碩士班	
應用外語系	彰化師範大學	英語相關系所	碩士班	
	台中教育大學	英語學系研究所	碩士班	
	嘉義大學	外國語言學系研究所	碩士班	
	中正大學	外國語文學系研究所	碩士班	
	高雄科技大學	英語相關系所	碩士班	
文化資產維護系	成功大學	中國文學系、歷史學系、考古學研究所	碩士班	
	清華大學	台灣文學研究所、環境與文化資源學系	碩士班	
	中正大學	中國文學系暨研究所、歷史學系暨研究所、台灣文學與創意應用研究所	碩士班	
	臺北藝術大學	博物館研究所、建築與文化資產研究所	碩士班	
	臺南藝術大學	博物館學與古物維護研究所	碩士班	
技術及職業教育 研究所	台灣師範大學	工業教育研究所	碩士班、博士班	
	高雄師範大學	工業科技教育所	碩士班、博士班	
	台北科技大學	技職教育研究所	碩士班、博士班	
	彰化師範大學	工業教育研究所	碩士班、博士班	
	台灣科技大學	數位學習與教育研究所	碩士班	
漢學應用研究所	中正大學	漢學相關系所	碩士班	
	中興大學	漢學相關系所	碩士班	
	彰化師範大學	漢學相關系所	碩士班	
	嘉義大學	漢學相關系所	碩士班	
	台南大學	漢學相關系所	碩士班	
休閒運動研究所	嘉義大學	行銷與觀光學系	碩士班	
	台灣師範大學	運動休閒與餐旅管理研究所	碩士班	
	中正大學	運動與休閒教育研究所	碩士班	
	台灣體育運動大學	休閒運動管理研究所	碩士班	
	體育大學	休閒產業經營學系	碩士班	
科技法律研究所	中正大學	法律研究所、財經法律研究所	碩士班	
	成功大學	法律研究所	碩士班	

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系所指定重點國立大學（適用 111 學年度入學研究生）

系、所別	重點國立大學	系別	班別	備註
	中興大學	法律研究所	碩士班	
	高雄大學	法律研究所、政治法律研究所、財經法律研究所	碩士班	
	高雄科技大學	科技法律研究所	碩士班	
材料科技研究所	成功大學	材料所	碩士班	
	中山大學	材料與光電所	碩士班	
	中興大學	材料系	碩士班	
	台灣科技大學	材料系	碩士班	
	台北科技大學	材料科學與工程研究所	碩士班	
智慧數據科學研究所	台灣科技大學	大數據等相關系所	碩士班	
	台北科技大學	大數據等相關系所	碩士班	
	中正大學	大數據等相關系所	碩士班	
	中山大學	大數據等相關系所	碩士班	
	中央大學	大數據等相關系所	碩士班	

王秋雄榮譽博士
研究所優秀入學獎學金符合給獎之國立大學
(適用111學年度入學研究所)

項次	學校	錄取相關研究所
1	國立臺灣大學	由系所認定
2	國立成功大學	由系所認定
3	國立清華大學	由系所認定
4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由系所認定
5	國立中山大學	由系所認定
6	國立中央大學	由系所認定
7	國立中興大學	由系所認定
8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由系所認定
9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由系所認定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111學年度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標準【第一類:每學期25萬】

項目	科目	標準
大學學科能力測驗	該系採計科目4科總級分	58級分(含)以上者
	該系採計科目3科總級分	43級分(含)以上者
	該系採計科目2科總級分	29級分(含)以上者

項目	科目		報考人數	前1%人數	分數標準
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	國文		79,292	793	83.01~84
	英文		79,292	793	95.01~96
	數學(A)		9,611	97	95.01~96
	數學(B)		43,782	438	91.01~92
	數學(C)		25,899	259	87.01~88
	機械群	專業科目一	7,154	72	84.01~85
		專業科目二	7,154	72	79.01~80
	動力機械群	專業科目一	3,321	34	79.01~80
		專業科目二	3,321	34	84.01~85
	電機與電子群 電機類	專業科目一	5,615	57	97.01~98
		專業科目二	5,615	57	87.01~88
	電機與電子群 資電類	專業科目一	7,786	78	97.01~98
		專業科目二	7,786	78	89.01~90
	化工群	專業科目一	1,285	13	91.01~92
		專業科目二	1,285	13	87.01~88
	土木與建築群	專業科目一	1,863	19	67.01~68
		專業科目二	1,863	19	84.01~85
	設計群	專業科目一	7,398	74	85.01~86
		專業科目二	7,398	74	92.01~93
	工程與管理類	專業科目一	116	2	71.01~72
		專業科目二	116	2	73.01~74
	商業與管理群	專業科目一	16,805	169	81.01~82
		專業科目二	16,805	169	93.01~94
	家政群生活應用類	專業科目一	3,923	40	87.01~88
		專業科目二	3,923	40	95.01~96
	外語群英語類	專業科目一	4,169	42	83.01~84
		專業科目二	4,169	42	85.01~86
	外語群日語類	專業科目一	1,592	16	79.01~80
		專業科目二	1,592	16	89.01~90
	藝術群影視類	專業科目一	1,420	15	83.01~84
		專業科目二	1,420	15	71.01~72

註: 大學學科能力測驗及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給獎總名額各系至多三名為限。名額超過時，比序項目依序為英文、國文、總分等三項之原始分數。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111學年度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標準【第二類:每學期8萬】

項目	標準
國際技能競賽	金牌

項目	科目	標準
大學學科能力測驗	該系採計科目4科總級分	56級分(含)以上者
	該系採計科目3科總級分	42級分(含)以上者
	該系採計科目2科總級分	28級分(含)以上者

項目	科目		報考人數	前2%人數	分數標準
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	機械群	國文	7,154	144	79.01~80
		英文	7,154	144	88.01~89
		數學(C)	7,154	144	79.01~80
		專業科目一	7,154	144	79.01~80
		專業科目二	7,154	144	77.01~78
	動力機械群	國文	3,321	67	75.01~76
		英文	3,321	67	84.01~85
		數學(C)	3,321	67	67.01~68
		專業科目一	3,321	67	72.01~73
		專業科目二	3,321	67	79.01~80
	電機與電子群 電機類	國文	5,615	113	81.01~82
		英文	5,615	113	92.01~93
		數學(C)	5,615	113	87.01~88
		專業科目一	5,615	113	97.01~98
		專業科目二	5,615	113	85.01~86
	電機與電子群 資電類	國文	7,786	156	81.01~82
		英文	7,786	156	93.01~94
		數學(C)	7,786	156	87.01~88
		專業科目一	7,786	156	95.01~96
		專業科目二	7,786	156	85.01~86
	化工群	國文	1,285	26	81.01~82
		英文	1,285	26	91.01~92
		數學(C)	1,285	26	87.01~88
		專業科目一	1,285	26	87.01~88
		專業科目二	1,285	26	83.01~84
	土木與建築群	國文	1,863	38	81.01~82
		英文	1,863	38	91.01~92
		數學(C)	1,863	38	75.01~76
		專業科目一	1,863	38	62.01~63
		專業科目二	1,863	38	82.01~83
	設計群	國文	7,398	148	81.01~82
		英文	7,398	148	90.01~91
		數學(B)	7,398	148	83.01~84
		專業科目一	7,398	148	83.01~84
		專業科目二	7,398	148	89.01~90
		國文	116	3	81.01~82

註: 大學學科能力測驗及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給獎總名額各系至多三名為限。名額超過時，比序項目依序為英文、國文、總分等三項之原始分數。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111學年度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標準【第二類:每學期8萬】

項目	科目		報考人數	前2%人數	分數標準
	工程與管理類	英文	116	3	92.01~93
		數學(C)	116	3	83.01~84
		專業科目一	116	3	69.01~70
		專業科目二	116	3	71.01~72
	商業與管理群	國文	16,805	337	81.01~82
		英文	16,805	337	92.01~93
		數學(B)	16,805	337	91.01~92
		專業科目一	16,805	337	79.01~80
		專業科目二	16,805	337	91.01~92
	家政群生活應用類	國文	3,923	79	75.01~76
		英文	3,923	79	78.01~79
		數學(A)	3,923	79	71.01~72
		專業科目一	3,923	79	85.01~86
		專業科目二	3,923	79	93.01~94
	外語群英語類	國文	4,169	84	83.01~84
		英文	4,169	84	98.01~99
		數學(B)	4,169	84	91.01~92
		專業科目一	4,169	84	81.01~82
		專業科目二	4,169	84	83.01~84
	外語群日語類	國文	1,592	32	81.01~82
		英文	1,592	32	92.01~93
		數學(B)	1,592	32	79.01~80
		專業科目一	1,592	32	75.01~76
		專業科目二	1,592	32	85.01~86
	藝術群影視類	國文	1,420	29	71.01~72
		英文	1,420	29	80.01~81
		數學(A)	1,420	29	63.01~64
		專業科目一	1,420	29	79.01~80
		專業科目二	1,420	29	67.01~68

註: 大學學科能力測驗及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給獎總名額各系至多三名為限。名額超過時，比序項目依序為英文、國文、總分等三項之原始分數。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111學年度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標準【第三類:每學期5萬】

項目	標準
國際技能競賽	銀、銅牌

項目	科目	標準
大學學科能力測驗	該系採計科目4科總級分	52級分(含)以上者
	該系採計科目3科總級分	39級分(含)以上者
	該系採計科目2科總級分	27級分(含)以上者

項目	科目		報考人數	前3%人數	分數標準
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	機械群	國文	7,154	215	77.01~78
		英文	7,154	215	86.01~87
		數學(C)	7,154	215	75.01~76
		專業科目一	7,154	215	77.01~78
		專業科目二	7,154	215	75.01~76
	動力機械群	國文	3,321	100	71.01~72
		英文	3,321	100	82.01~83
		數學(C)	3,321	100	59.01~60
		專業科目一	3,321	100	69.01~70
		專業科目二	3,321	100	77.01~78
	電機與電子群 電機類	國文	5,615	169	79.01~80
		英文	5,615	169	90.01~91
		數學(C)	5,615	169	83.01~84
		專業科目一	5,615	169	95.01~96
		專業科目二	5,615	169	81.01~82
	電機與電子群 資電類	國文	7,786	234	79.01~80
		英文	7,786	234	91.01~92
		數學(C)	7,786	234	83.01~84
		專業科目一	7,786	234	93.01~94
		專業科目二	7,786	234	83.01~84
	化工群	國文	1,285	39	79.01~80
		英文	1,285	39	90.01~91
		數學(C)	1,285	39	83.01~84
		專業科目一	1,285	39	87.01~88
		專業科目二	1,285	39	79.01~80
	土木與建築群	國文	1,863	56	77.01~78
		英文	1,863	56	89.07~90
		數學(C)	1,863	56	71.01~72
		專業科目一	1,863	56	59.01~60
		專業科目二	1,863	56	79.01~80
	設計群	國文	7,398	222	79.01~80
		英文	7,398	222	88.01~89
		數學(B)	7,398	222	79.01~80
		專業科目一	7,398	222	81.01~82
		專業科目二	7,398	222	87.01~88
		國文	116	4	79.01~80

註: 大學學科能力測驗及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給獎總名額各系至多三名為限。名額超過時，比序項目依序為英文、國文、總分等三項之原始分數。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111學年度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標準【第三類:每學期5萬】

項目	科目		報考人數	前3%人數	分數標準
	工程與管理類	英文	116	4	92.01~93
		數學(C)	116	4	71.01~72
		專業科目一	116	4	69.01~70
		專業科目二	116	4	71.01~72
	商業與管理群	國文	16,805	505	79.01~80
		英文	16,805	505	90.01~91
		數學(B)	16,805	505	91.01~92
		專業科目一	16,805	505	77.01~78
		專業科目二	16,805	505	89.01~90
	家政群生活應用類	國文	3,923	118	71.01~72
		英文	3,923	118	74.01~75
		數學(A)	3,923	118	67.01~68
		專業科目一	3,923	118	83.01~84
		專業科目二	3,923	118	91.01~92
	外語群英語類	國文	4,169	126	81.01~82
		英文	4,169	126	97.01~98
		數學(B)	4,169	126	87.01~88
		專業科目一	4,169	126	79.01~80
		專業科目二	4,169	126	81.01~82
	外語群日語類	國文	1,592	48	79.01~80
		英文	1,592	48	90.01~91
		數學(B)	1,592	48	75.01~76
		專業科目一	1,592	48	73.01~74
		專業科目二	1,592	48	83.01~84
	藝術群影視類	國文	1,420	43	69.01~70
		英文	1,420	43	75.01~76
		數學(A)	1,420	43	55.01~56
		專業科目一	1,420	43	77.01~78
		專業科目二	1,420	43	65.01~66

註: 大學學科能力測驗及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給獎總名額各系至多三名為限。名額超過時，比序項目依序為英文、國文、總分等三項之原始分數。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111學年度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標準【第一類:每學期25萬】

【適用學生：就讀雲林縣高中(含技術型高中)且考試時設籍於雲林縣】

項目	科目	標準
大學學科能力測驗	該系採計科目4科總級分	56級分(含)以上者
	該系採計科目3科總級分	41級分(含)以上者
	該系採計科目2科總級分	28級分(含)以上者

項目	科目		報考人數	前2%人數	分數標準
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	國文		79,292	1,586	81.01~82
	英文		79,292	1,586	92.01~93
	數學(A)		9,611	193	91.01~92
	數學(B)		43,782	876	87.01~88
	數學(C)		25,899	518	83.01~84
	機械群	專業科目一	7,154	144	79.01~80
		專業科目二	7,154	144	77.01~78
	動力機械群	專業科目一	3,321	67	72.01~73
		專業科目二	3,321	67	79.01~80
	電機與電子群 電機類	專業科目一	5,615	113	97.01~98
		專業科目二	5,615	113	85.01~86
	電機與電子群 資電類	專業科目一	7,786	156	95.01~96
		專業科目二	7,786	156	85.01~86
	化工群	專業科目一	1,285	26	87.01~88
		專業科目二	1,285	26	83.01~84
	土木與建築群	專業科目一	1,863	38	62.01~63
		專業科目二	1,863	38	82.01~83
	設計群	專業科目一	7,398	148	83.01~84
		專業科目二	7,398	148	89.01~90
	工程與管理類	專業科目一	116	3	69.01~70
		專業科目二	116	3	71.01~72
	商業與管理群	專業科目一	16,805	337	79.01~80
		專業科目二	16,805	337	91.01~92
	家政群生活應用類	專業科目一	3,923	79	85.01~86
		專業科目二	3,923	79	93.01~94
	外語群英語類	專業科目一	4,169	84	81.01~82
		專業科目二	4,169	84	83.01~84
	外語群日語類	專業科目一	1,592	32	75.01~76
		專業科目二	1,592	32	85.01~86
	藝術群影視類	專業科目一	1,420	29	79.01~80
		專業科目二	1,420	29	67.01~68

註: 大學學科能力測驗及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給獎總名額各系至多三名為限。名額超過時，比序項目依序為英文、國文、總分等三項之原始分數。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111學年度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標準【第二類:每學期8萬】

【適用學生：就讀雲林縣高中(含技術型高中)且考試時設籍於雲林縣】

項目	標準
國際技能競賽	金牌

項目	科目	標準
大學學科能力測驗	該系採計科目4科總級分	54級分(含)以上者
	該系採計科目3科總級分	40級分(含)以上者
	該系採計科目2科總級分	27級分(含)以上者

項目	科目		報考人數	前3%人數	分數標準
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	機械群	國文	7,154	215	77.01~78
		英文	7,154	215	86.01~87
		數學(C)	7,154	215	75.01~76
		專業科目一	7,154	215	77.01~78
		專業科目二	7,154	215	75.01~76
	動力機械群	國文	3,321	100	71.01~72
		英文	3,321	100	82.01~83
		數學(C)	3,321	100	59.01~60
		專業科目一	3,321	100	69.01~70
		專業科目二	3,321	100	77.01~78
	電機與電子群 電機類	國文	5,615	169	79.01~80
		英文	5,615	169	90.01~91
		數學(C)	5,615	169	83.01~84
		專業科目一	5,615	169	95.01~96
		專業科目二	5,615	169	81.01~82
	電機與電子群 資電類	國文	7,786	234	79.01~80
		英文	7,786	234	91.01~92
		數學(C)	7,786	234	83.01~84
		專業科目一	7,786	234	93.01~94
		專業科目二	7,786	234	83.01~84
	化工群	國文	1,285	39	79.01~80
		英文	1,285	39	90.01~91
		數學(C)	1,285	39	83.01~84
		專業科目一	1,285	39	87.01~88
		專業科目二	1,285	39	79.01~80
	土木與建築群	國文	1,863	56	77.01~78
		英文	1,863	56	89.07~90
		數學(C)	1,863	56	71.01~72
		專業科目一	1,863	56	59.01~60
		專業科目二	1,863	56	79.01~80
	設計群	國文	7,398	222	79.01~80
		英文	7,398	222	88.01~89
		數學(B)	7,398	222	79.01~80
		專業科目一	7,398	222	81.01~82
		專業科目二	7,398	222	87.01~88
		國文	116	4	79.01~80

註: 大學學科能力測驗及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給獎總名額各系至多三名為限。名額超過時，比序項目依序為英文、國文、總分等三項之原始分數。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111學年度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標準【第二類:每學期8萬】

【適用學生：就讀雲林縣高中(含技術型高中)且考試時設籍於雲林縣】

項目	科目	報考人數	前3%人數	分數標準	
	工程與管理類	英文	116	4	92.01~93
		數學(C)	116	4	71.01~72
		專業科目一	116	4	69.01~70
		專業科目二	116	4	71.01~72
	商業與管理群	國文	16,805	505	79.01~80
		英文	16,805	505	90.01~91
		數學(B)	16,805	505	91.01~92
		專業科目一	16,805	505	77.01~78
		專業科目二	16,805	505	89.01~90
	家政群生活應用類	國文	3,923	118	71.01~72
		英文	3,923	118	74.01~75
		數學(A)	3,923	118	67.01~68
		專業科目一	3,923	118	83.01~84
		專業科目二	3,923	118	91.01~92
	外語群英語類	國文	4,169	126	81.01~82
		英文	4,169	126	97.01~98
		數學(B)	4,169	126	87.01~88
		專業科目一	4,169	126	79.01~80
		專業科目二	4,169	126	81.01~82
	外語群日語類	國文	1,592	48	79.01~80
		英文	1,592	48	90.01~91
		數學(B)	1,592	48	75.01~76
		專業科目一	1,592	48	73.01~74
		專業科目二	1,592	48	83.01~84
	藝術群影視類	國文	1,420	43	69.01~70
		英文	1,420	43	75.01~76
		數學(A)	1,420	43	55.01~56
		專業科目一	1,420	43	77.01~78
		專業科目二	1,420	43	65.01~66

註: 大學學科能力測驗及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給獎總名額各系至多三名為限。名額超過時，比序項目依序為英文、國文、總分等三項之原始分數。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111學年度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標準【第三類:每學期5萬】

【適用學生：就讀雲林縣高中(含技術型高中)且考試時設籍於雲林縣】

項目	標準
國際技能競賽	銀、銅牌

項目	科目	標準
大學學科能力測驗	該系採計科目4科總級分	50級分(含)以上者
	該系採計科目3科總級分	37級分(含)以上者
	該系採計科目2科總級分	26級分(含)以上者

項目	科目		報考人數	前4%人數	分數標準
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	機械群	國文	7,154	287	75.01~76
		英文	7,154	287	84.01~85
		數學(C)	7,154	287	71.01~72
		專業科目一	7,154	287	74.01~75
		專業科目二	7,154	287	73.01~74
	動力機械群	國文	3,321	133	71.01~72
		英文	3,321	133	78.01~79
		數學(C)	3,321	133	59.01~60
		專業科目一	3,321	133	64.01~65
		專業科目二	3,321	133	74.01~75
	電機與電子群 電機類	國文	5,615	225	79.01~80
		英文	5,615	225	88.01~89
		數學(C)	5,615	225	83.01~84
		專業科目一	5,615	225	93.01~94
		專業科目二	5,615	225	79.01~80
	電機與電子群 資電類	國文	7,786	312	79.01~80
		英文	7,786	312	90.01~91
		數學(C)	7,786	312	79.01~80
		專業科目一	7,786	312	91.01~92
		專業科目二	7,786	312	81.01~82
	化工群	國文	1,285	52	79.01~80
		英文	1,285	52	88.01~89
		數學(C)	1,285	52	79.01~80
		專業科目一	1,285	52	85.01~86
		專業科目二	1,285	52	77.01~78
	土木與建築群	國文	1,863	75	77.01~78
		英文	1,863	75	88.01~89
		數學(C)	1,863	75	67.01~68
		專業科目一	1,863	75	59.01~60
		專業科目二	1,863	75	77.01~78
	設計群	國文	7,398	296	77.01~78
		英文	7,398	296	86.01~87
		數學(B)	7,398	296	75.01~76
		專業科目一	7,398	296	79.01~80
		專業科目二	7,398	296	85.01~86
		國文	116	5	79.01~80

註: 大學學科能力測驗及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給獎總名額各系至多三名為限。名額超過時，比序項目依序為英文、國文、總分等三項之原始分數。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111學年度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標準【第三類:每學期5萬】

【適用學生：就讀雲林縣高中(含技術型高中)且考試時設籍於雲林縣】

項目	科目	報考人數	前4%人數	分數標準	
	工程與管理類	英文	116	5	91.01~92
		數學(C)	116	5	71.01~72
		專業科目一	116	5	69.01~70
		專業科目二	116	5	71.01~72
	商業與管理群	國文	16,805	673	77.01~78
		英文	16,805	673	89.01~90
		數學(B)	16,805	673	87.01~88
		專業科目一	16,805	673	75.01~76
		專業科目二	16,805	673	87.01~88
	家政群生活應用類	國文	3,923	157	69.01~70
		英文	3,923	157	71.01~72
		數學(A)	3,923	157	63.01~64
		專業科目一	3,923	157	81.01~82
		專業科目二	3,923	157	91.01~92
	外語群英語類	國文	4,169	167	81.01~82
		英文	4,169	167	96.01~97
		數學(B)	4,169	167	87.01~88
		專業科目一	4,169	167	77.01~78
		專業科目二	4,169	167	80.01~81
	外語群日語類	國文	1,592	64	77.01~78
		英文	1,592	64	88.01~89
		數學(B)	1,592	64	75.01~76
		專業科目一	1,592	64	71.01~72
		專業科目二	1,592	64	81.01~82
	藝術群影視類	國文	1,420	57	67.01~68
		英文	1,420	57	72.01~73
		數學(A)	1,420	57	51.01~52
		專業科目一	1,420	57	73.01~74
		專業科目二	1,420	57	63.01~64

註: 大學學科能力測驗及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給獎總名額各系至多三名為限。名額超過時，比序項目依序為英文、國文、總分等三項之原始分數。